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SHANDONG TIANHE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关于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恒信专报字【2013】第 31013 号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泉股份”）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龙泉股份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龙泉股份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龙泉股份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龙泉股份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龙泉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龙泉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临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201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和 2011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362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5,6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8,956,320.4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6,643,679.5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全部到账，已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恒信验报字【2012】第 31002 号）。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分别报经项目所在地的发展和改革部门备案，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2 年 5 月 1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10,182.83 万元，公司本期取得募集资金以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182.83 万元，已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关于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恒信专报字【2012】第 31011 号）。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35,035.6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628.77 万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17,172,580.93 元（银行净利息 884,868.51 元，未使用募集资金 116,287,712.42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2年5月14日，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2012年8月28日，常州龙泉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分（子）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工行博山支行	1603003129200347978	52,217,327.57	活期存款
交行博山支行	373020602018170056339	328,549.47	活期存款
农行博山支行	15-220101040034043	1,205,745.11	活期存款
浦发银行淄博支行	51010154740009552	7,474,452.86	活期存款
	51010167010001121	10,149,554.13	定期存单
工行常州新区支行	1105040529100012666	45,796,951.79	活期存款
合计		117,172,580.9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1）2012年7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使用超募资金 10,263.00 万元用于常州龙泉“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项目生产线及厂房办公配套设施”项目。

(2)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9,50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595.07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生产线博山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发生了变更，具体如下：

因淄博市博山区城市建设规划调整，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土地在规划调整的范围内，根据2012年7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的议案》，公司将该项目建设地点由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南过境路以北湖南路以西，迁至淄博市博山经济开发区北域城村，该土地使用证号为淄国用（2012）第B01209号，面积59,913.5平方米。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64.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35.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35.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35.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35.6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预应力钢管混凝土管生产线博山建设项目	是	9,223.13	9,223.13	4,018.68	4,018.68	43.57%	2013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预应力钢管混凝土管生产线辽阳扩建项目	否	8,303.48	8,303.48	6,564.88	6,564.88	79.06%	2013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预应力钢管混凝土管生产线新郑扩建项目	否	8,779.69	8,779.69	8,662.69	8,662.69	98.67%	2013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306.30	26,306.30	19,246.25	19,246.2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常州生产线及厂房办公配套设施项目	否	10,263	10,263	5,694.28	5,694.28	55.48%	201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否	9,500	9500	9,500	9,500	100.00%	不适用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595.07	595.07	595.07	595.07	100.00%	不适用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0,358.07	20,358.07	15,789.35	15,789.35	-	-	-	-	-
合计		46,664.37	46,664.37	35,035.60	35,035.6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466,643,679.57 元，扣除募投项目计划投资 263,063,000 元，超募资金为 203,580,679.57 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使用超募资金 10,263 万元用于常州龙泉“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项目生产线及厂房办公配套设施”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5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595.07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的议案》，因淄博市博山区城市规划调整，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土地在规划调整的范围内，因此，公司将该项目建设地点由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南过境路以北，湖南路以西，迁至淄博市博山经济开发区北域城村，该土地使用证号为淄国用（2012）第 B01209 号，面积 59913.5 平方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2 年 5 月 1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101,828,250.59 元，公司本期取得募集资金以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1,828,250.59 元。已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关于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恒信专报字【2012】第 31011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各募投项目正在按规划实施中，资金需分期投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11,717.26 万元（含存款利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均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与保管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